

彰化縣立員東國小 113 學年度學校集中式特教班課程評鑑檢核表

*課程評鑑檢核表係為公版，其課程評鑑細項可依各校依據實際需求內容去修改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課程總體架構	1. 教育效益	1.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獲致高學習效益。 (含特教節數規劃表、學生能力與課程需求彙整表)					✓	1. 課程節數規劃符合學生需要及教育效益。
		2. 內容結構	2.2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部定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校訂課程)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 (含特教課程調整計畫)					✓	2. 內容結構符合課綱規定，且能融入教育議題。
			2.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					✓	4. 課程經課發會審議通過。
		4. 發展過程	4.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領域/科目課程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5. 教學單元能完整納入學習重點，提供學生發展能力、興趣與動機之機會。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之能力、興趣及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6. 內容架構符合課綱及縣府之規定，且教學主題符合課程組職原則。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					✓	7.1. 核心素養、教學主題、重點、時間、進度、評量方式能彼此呼應。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7.2. 國語、數學採分組教學，皆已採計教學時數。
	7. 邏輯關聯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聯。					✓		
		7.2 採協同教學之單元，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					✓		
	領域/科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能充份蒐集及參考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能由特教教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目 課程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師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通過。			
課程設計 (續)	彈性學習課程	9. 學習效益	9.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					✓	9. 彈性課程之設計，符合學習需要及學習效益，有效幫助學生達成課程目標。 10. 彈性課程之內容結構，符合課綱規定。 11. 彈性課程之單元內容，彼此相互呼應，具邏輯關聯。 12.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能蒐集且參考重要資料，特殊需求課程皆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9.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內容與活動，能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確能達成課程目標					✓				
		10. 內容結構	10.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符合主管機關規定，如年級課程目標、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單元/主題內容摘要、教學進度、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					✓				
			10.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 特殊需求領域課程 、其他類課程)及學習節數規範。					✓				
			10.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					✓				
		11. 邏輯關聯	11.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課程目標、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					✓				
		12. 發展期程	12.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12.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特殊需求類課程，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					✓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13.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課程，校內主管及教師皆對課程綱要之內容有充份理解，並共同備課。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及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評鑑層面	評鑑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評鑑細項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 文字描述
				1	2	3	4	5	
	各課程實施準備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課程實施 (續)	各課程實施情形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已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並依照學生評量結果，給予輔導及調整。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大部份學生皆已達成核心素養，並精熟學習重點。
	彈性學習課程	21. 目標達成	21.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 (含特殊需求領域)					✓	大部份學生皆已達成預期課程目標。
	課程總體架構	23. 教育成效	學生於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展現適性教育特質。 (含特殊需求領域)					✓	學生之表現能符合預期教育成效，適性發展。

<p>評鑑結果之運用或課程修正事項</p>	<p>一、持續落實課綱精神：課程節數安排、教學目標與內容皆符合課綱規定，未來將持續依據最新課綱及縣府指導原則滾動式修正，提升課程品質。</p> <p>二、強化核心素養教學設計：教學單元設計已能融入核心素養，未來將進一步強化學生思考與探究能力的引導策略，提升學習遷移的深度與廣度。</p> <p>三、精進彈性課程發展：現行課程能呼應學生需求，後續將針對學生興趣與生活經驗擴展課程內容，並提升活動設計的多樣性與連貫性。</p> <p>四、充實教學資源與教材運用 教材及場域已規劃完善，未來將積極蒐集適合智能障礙學生的教材資源（如繪本、操作教具等），以強化教學實效。</p> <p>五、提升教師專業對話與協同教學品質：已建立教學社群運作機制，後續將鼓勵更多跨領域教師共同備課、觀課議課，以發展更具整合性的教學模式。</p> <p>六、落實評量與教學回饋機制：教學評量設計已呼應課綱精神，未來將更系統性記錄評量結果與學生學習歷程，作為調整教學及修訂課程之依據。</p> <p>七、加強議題融入之實踐深度：各項法定議題已融入課程，後續將針對性別平等、生涯發展及家庭教育等主題，發展更多適合特教班學生的具體實作活動。</p> <p>八、穩固學生學習成效與適性發展：多數學生已達學習目標，未來將透過個別化教學調整與輔導紀錄，更細緻地掌握學習落差與潛能發展空間。</p>
-----------------------	---